

樂善堂楊仲明學校 (通告 18213)

誠邀參與「樂善『糖』甜心行動 2019」事宜

親愛的家長：

九龍樂善堂創立於 1880 年，向以「救災紓困、贈醫施藥、興學育才、安老培幼」為宗旨。經過百多年興革，目前轄屬單位遍佈港九新界，致力提供優質的醫療、教育、安老及社會福利等服務。近年，本堂在維持傳統服務同時，亦開辦多個嶄新項目，包括「樂善堂社會房屋計劃」、「樂善堂陳廣興紀念基層醫療中心」、社企「樂善復康站」等。

為籌募本堂各項服務之發展經費，本堂將於 2019 年 3 月 16、17、23 及 24 日舉行一年一度之大型籌款項目「樂善『糖』甜心行動」，於指定之地鐵站、大型商場及戶外地點進行糖果義賣。

本校將於 2019 年 3 月 6 日至 3 月 11 日舉行校內義賣，每盒糖果之義賣價為港幣二十元正(內附贊助商消費優惠券)。

除了校內銷售，本校亦於 2019 年 3 月 17 日(星期日)中午 12 時至下午 6 時進行戶外糖果義賣(詳見回條表列)。本堂將為所有參與是次活動之義工(包括家長及學生)購買意外保險及頒發感謝狀，而家長學院學員在完成義工服務後將會獲得服務學分 10 分。

素仰 台端熱心公益，慈善為懷，對本堂活動十分支持。敬請 台端慷慨解囊，共襄善舉，並參與戶外義賣糖果之義工行列，讓 貴子弟有機會參與社會服務，培養公民意識。

請家長填妥回條，連同現金交 貴子弟於 3 月 8 日(星期五)或以前交回班主任，以便辦理。糖果將於三月中下旬派發給學生。如有查詢，歡迎致電 2755 9195 與李敏儀老師聯絡。

校長

2019 年 3 月 5 日

回 條 (樂善堂楊仲明學校 通告 18213/儀 0311)

蕭校長：

(一) 本人知悉有關「樂善『糖』甜心行動 2019」事宜，並同意

購買糖果_____盒，並附上 HK\$_____。(每盒糖果義賣價為 HK\$20 元正，而購買糖果的善款不能申請收據)

捐款 HK\$_____，不要糖果。

收據抬頭：_____ (捐款港幣 100 元或以上者可憑收據申請扣稅。)

本人暫未有意購買糖果或捐款。

(二) 誠邀各家長與子女參與 3 月 17 日(星期日)戶外糖果義賣活動。請選出可參與的時間，校方會安排每個家庭參與一個或兩個時段，稍後會通知家長確實出席時段。

本人將會與小兒/小女*參加 3 月 17 日(星期日)戶外糖果義賣活動
(港鐵觀塘站 A1 出口樓梯下對出行人路)或(港鐵牛頭角站 B1 出口對出牛頭角道行人路)

12:00 –14:00 / 14:00 –16:00 / 16:00 –18:00

任何時段均可 (可選多於一個時段)

本人及小兒/小女*無暇參加是次戶外糖果義賣活動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 別：____年級____班(____)

日 期：2019 年____月____日

*請刪除不適用者